

B 类

公开

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陕发改办复〔2025〕34 号

签发人：王青峰

对省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 602 号建议的答复函

刘鹏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持续加大对商洛恢复灾后建设工作支持力度的建议》（第 602 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商洛市位于陕西省东南部，秦岭南麓，分属黄河、长江两大流域，境内沟壑纵横、河流密布，其中 3000 平方公里以上的重要支流有丹江、金钱河、旬河、洛河 4 条。受自然条件限制，水资源配置工程调控能力有限和洪涝灾害风险防范压力较大制约着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十四五”以来，我委积极推动商洛市重点中小河流防洪治理，累计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 2.18 亿元支持柞水县金钱河杏坪至柴庄重点段等 8 个防洪工程项目建设，进一步筑牢

防洪安全底线。

2024年7月19日，商洛市暴雨灾害发生以后，我委高度重视、密切关注，积极谋划灾后重建有关工作，指导商洛市做好供水、防洪等基础设施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前期工作，加强与国家发展改革委沟通衔接，累计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1.8亿元支持商洛市灾后重建。

下一步，我委将持续关注商洛市灾后恢复建设工作，加强与国家发展改革委汇报衔接力度，争取更多资金支持灾后建设。关于防洪工程，按照国家最新工作要求，“十五五”期间重点中小河流治理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原则上要以水系为单元组织实施，整体谋划、整合内容、整装推进。目前，我委、省水利厅正在组织推动汉江水系（含丹江、金钱河、旬河等支流）防洪治理前期工作，请商洛市及时梳理汉江段防洪薄弱环节治理范围、建设内容，加强与我们沟通衔接，确保防洪治理任务纳入整体可行性研究报告。关于供水工程，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主要支持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要求项目有较为稳定的经济收益和较为完善的前期工作。请商洛市及时梳理供水工程改造提升需求和建设内容，加强与我们沟通衔接，争取更多供水项目纳入国家盘子，为项目建设创造条件。关于改河工程，目前并无相关政策文件支持，我委将密切关注政策动向，及时传达国家最新方针政策。

感谢您对我省发展改革事业的关心和支持！



（联系人：齐昱涵 电 话：029-63913049）